檔　　號:
保存年限:

高雄市政府教育局 函

地址：830高雄市鳳山區光復路二段132號3樓
承辦單位：國小教育科(原教中心)
承辦人：林曉瑩
電話：8061622#12
電子信箱：beatrice@kcg.govtw

受文者：高雄市立海青高級工商職業學校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5年10月27日
發文字號：高市教小字第11538450000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公文及相關海報資訊（2000141_11538450000_1_ATTACH1.pdf、2000141_11538450000_1_ATTACH2.pdf、2000141_11538450000_1_ATTACH3.pdf）

主旨：函轉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以下簡稱國教署)與原住民族委員會共同主辦，委請國立東華大學辦理「115學年度原住民族文化與科學展覽會」活動，請協助公告、轉知及鼓勵原住民族（含平埔族群）學生組隊報名參加，詳如說明，請查照。

說明：

一、依據國教署115年10月21日臺教國署原字第1155703392A號函辦理。

二、旨揭活動資訊如下:

(一)參賽對象：全國公、私立高級中等以下學校及參與高級中等以下教育階段非學校型態實驗教育之原住民族（含平埔族群）學生，均可組隊報名參賽。

(二)報名及研習日期：報名日期自即日起至115年12月17日（星期四）止，僅受理線上報名。報名後，所提參賽研究構想書經審查通過者，師生須參加「原生科學高峰

高雄市立海青高級工商職業學校 1151027
11570901700

營」研習（包括1場線上研習及1場實體研習）：

1、線上研習時間於各場次高峰營辦理前（全體參加）。

2、實體研習分組分區辦理：

(1)國中、小組：

甲、北、中區（臺北IEAT會議中心）：116年1月21至22日（星期四、星期五）。

乙、南區（國立中山大學）：116年1月21至22日（星期四、星期五）。

丙、東區（國立東華大學）：116年1月23至24日（星期六、星期日）。

(2)高中組：

甲、北、中、南區（國立臺中教育大學）：116年1月26至27日(星期二、星期三)。

乙、東區（國立東華大學）：116年1月26至27日(星期二、星期三)。

3、報名網址：https://ieiw.k12ea.gov.tw/ScienceFair/

(三)請協助公告並轉知鼓勵相關教師、學生組隊報名參加。報名後，就通過初審之團隊，請各單位本權責核處教師及學生相關差假事宜，協助師生參加「原生科學家高峰營」。

(四)檢附報名簡章及海報各1份。

正本：本局所屬公立各級學校(全)
副本：本局國小教育科 電子公文交換章 2026/10/27 11:20:01

局長 吳立森

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業務主管判發

裝
訂
線